

# 安徽绿海商务职业学院教务处文件

院教字[2025] 23 号

## 关于开展 2024-2025 学年第二学期教师教学质量考核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为客观、公正地评价教师教学质量和教学水平，引导广大教师积极投入教学工作，促进学校整体教学质量和教学水平的不断提高，现开展 2024-2025 学年第二学期教师教学质量考核工作。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 一、考核对象

2024-2025 学年第二学期担任教学任务的全体教师（含行政兼课及外聘教师）。

### 二、考核方式

#### （一）课堂教学质量考核

1. 学生测评：学生在教学测评系统进行网络评教，权重占 35%。

2. 校级评教：教学督导员对全校授课教师进行课堂教学效果测评，权重占 20%。

3. 二级学院评价：二级学院领导班子对本学院本学期任课教师进行综合评价，权重 10%。

4. 同行互评：二级学院内部同行进行互评，权重占 5%。

5. 课堂教学工作量考核：教师承担各类课堂教学活动的工作量以学期为单位进行统计和考核。教学工作量由二级学院根据《安徽绿海商务职业学院教师工作量计算办法》计算，教务处进行审核。具体得分标准遵照院字〔2015〕15 号文（修订版）执行。此项测评权重占 10%。

## （二）非课堂教学工作量、质量和权重考核

1. 二级学院及以上级别的教学大赛、教学研究工作、职业技能大赛等教学活动参与并有获奖结果。权重占 10%。

2. 教研科研立项与阶段性成果，包括校级以上（含校级）教学研究项目立项、项目成果、论文发表和教材编写等。截止时间为最近 1 年的项目，权重为 5%。

3. 二级学院及以上级别职业技能大赛组织、指导教师获奖情况，权重为 5%。

4. 具体得分标准遵照院字〔2015〕15 号文（修订版）执行。此次测评方式为线上网络测评和线下纸质测评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测评。课堂教学质量考核项 1-4 项为网络系统线上测评项，其余均为线下纸质测评项。

## 三、考核要求和时间安排

（一）线上网络测评时间：2025 年 6 月 10 日--2025 年 6 月 22 日

（二）线下纸质测评时间：2025 年 6 月 13 日--2025 年

6月24日

（三）各二级学院非课堂教学工作考核测评及上报时间为2025年6月27日

#### 四、考核等级设置

考核结果分为A、B、C、D四个等次，各二级学院严格按着下述比例要求进行等次确定，其中，A等次比例不得超过任课教师总数的25%（含25%），C及D等次比例不得低于任课教师总数的15%（含15%）。本次考核需提交各任课老师考核名次（第1名、第2名…）以及考核等次（A、B、C、D）

#### 五、测评纪律

（一）各二级学院要成立教学质量考核小组，小组成员不少于5人，由二级学院院长担任组长。考核小组要召开专门会议布置测评任务，明确测评意义和作用。

（二）参加测评人员应本着严肃、认真、诚信和负责态度，任何人员无正当理由不得干扰或阻挠测评的正常进行。

（三）在测评的过程中，如发现有违规操作，考核办公室将上报学校进行查实并给予相应处罚。

六、考核结果上报时间 2025年6月30日之前将考核结果纸质版报送至教务处215室。

附件：

1. 《安徽绿海商务职业学院教师教学工作质量综合考核表》
2. 《安徽绿海商务职业学院教师教学工作综合考核汇总表》
3. 《2024-2025 学年第二学期二级学院教师教学质量考核结果上报表》

